

#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教科〔2022〕32号

---

##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做好 2022 年度福建省 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闽科奖办〔2022〕9 号）精神，为做好我省高校科技奖提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名奖种

2022 年度省科技奖可提名奖种包括：省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省自然科学奖、省技术发明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省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奖和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 二、提名条件

通过我厅提名省科学技术奖的项目第一完成单位、提名省科技重大贡献奖的候选人工作单位及提名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的候选人合作单位均须为我省高校,且符合 2022 年度省科技奖的提名条件、要求和规定。凡涉及国防、国家安全及由于国家安全、保密等原因不能公开的项目和软科学项目,以及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危害或影响社会公共利益(如食品安全和公共安全等)的项目,均不属于提名范围。

## 三、高校提交程序

(一) **网上提交。**请有关高校组织项目完成人登录省科技奖励管理信息系统(网址: <http://kj1.kjt.fujian.gov.cn>),按《2022 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填写说明》等有关要求认真填写;有关高校对照《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形式审查并核实内容,经评议排序后于 2023 年 1 月 25 日前在网上提交项目材料,同时将《学校提名项目排序表》(附件 2, EXCEL 版和盖章 PDF 版)发送至我厅邮箱。我厅将根据高校申报情况,按照学校项目排序,确定拟提名项目。

(二) **项目公示。**按照省科技奖励委员会办公室要求,提名项目须在前三名完成人所在工作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天,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提名奖种、提名单位、项目简介、主要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人及其贡献、主要知识产权及代表

性论文专著等支撑材料目录。请各有关高校将项目公示内容（附件 3, 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前发送至我厅邮箱。

**（三）提交纸质材料。**我厅网上审核通过后，各有关高校应通知项目完成人按《2022 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有关说明》《2022 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填写说明》要求，从系统中生成并打印《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附相关证明材料，随提名函和项目汇总表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前报送我厅。

#### **四、其他有关要求**

**（一）工作要求。**各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提名工作，切实加强组织和指导，认真审核提名材料，把好质量关，并严格按照以上时间节点提交材料，逾期提交或不符合材料要求的将不予受理。

#### **（二）纸质材料要求**

1. 学校申请提名公函 1 份，内容应包括项目公示情况及结果、项目数量及其材料核实情况等；项目汇总表 1 份，由省科技奖励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最终提名项目清单，并加盖学校公章。

2. 纸质提名书原件 1 份，有关高校及合作完成单位应在提名书要求的相关位置分别加盖公章。纸质提名书主件部分应和电子版提名书内容完全一致，从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每页右下角应有条形码。附件内容、摆列顺序、页数控制等按要求提供（除应用证明、知情同意书等部分附件应提供原件外，其余提供关键

页面的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即可)。主件与附件一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不得另加封面,并在书脊处贴上系统生成的“专业评审组”名称及编号。

联系人:省教育厅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处 李小明、林希彦,电话: 0591-87091501、87091523, 邮箱: jytkjc@fjsjyt.cn。

- 附件: 1. 福建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2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2. 学校提名项目(候选人)排序表  
3. 项目公示内容

福建省教育厅

2022年12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